

# 攸县卫生健康局

## 2021 年部门预算说明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职能职责

二、机构设置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四、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

（二）支出预算

（三）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一）基本支出

（二）项目支出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四）预算绩效目标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

（六）会议费、培训费

（七）其他事项

八、名词解释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格

- 1.部门收支总表
- 2.部门收入总表
- 3.部门支出总表
- 4.部门支出总表（分类）
- 5.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
- 6.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单位运转经费支出预算表
- 7.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8.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9.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
-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 13.政府性基金拨款部门支出总表
- 14.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部门支出总表
- 15.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 16.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预算表
- 17.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申报表
- 18.县本级单位专项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 19.县级专项资金支出方向绩效目标表
- 2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攸县卫生健康局 2021 年部门预算说明

## 一、部门职能职责

本部门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民健康政策、卫生健康法律法规，拟订全县卫生健康工作有关规划和政策、规章的实施细则和办法，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贯彻执行卫生健康地方标准和技术规范。统筹规划全县卫生健康服务资源配置，指导区域卫生健康规划的编制和实施。拟订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二）协调推进全县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全县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政策与措施的建议。协调推进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促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三）拟订并组织落实全县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

（四）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

（五）贯彻执行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

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负责食源性疾病及与食品安全事故有关的流行病学调查;

(六)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

(七)监督实施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拟订并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

(八)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完善计划生育政策;

(九)指导全县卫生健康工作,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加强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十)负责全县健康教育、健康促进和信息化建设等工作。组织落实对外的交流与合作;

(十一)负责重要来宾、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指导全县保健工作;

(十二)负责全县中医药工作;拟订全县中医药中长期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继承和发展中医药文化;负责中医、中西医结合工作的管理;

- (十三)负责县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县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县防治重大传染病及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协调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 (十四)指导县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
- (十五)负责有关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应诉工作;
- (十六)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机构设置**

攸县卫生健康局现有在职人员 85 人，离休人员 1 人，退休人员 74 人。内设股室 18 个，分别为：办公室、人事教育股、财务审计与规划发展股、法制监督股（行政审批股）、基层卫生健康股（疾病预防控制股）、妇幼健康股、职业健康股、卫生应急办公室（县公共卫生应急救援指挥中心）、医政与中医股（科技教育股）、老龄健康股、人口监测与家庭发展股、卫生健康事务中心、避孕药具管理站、公共卫生应急救援指挥中心（120 急救指挥中心）、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办公室、卫生计生信息中心、乡镇卫生院会计核算中心、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下设计划生育协会等 1 个副科级事业单位（财务未单独核算）。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仅包括本部门机关，无下属二级预算机构。

## **四、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2021 年部门预算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纳入专户管

理的非税收入拨款、其他收入。支出既包括工资福利支出、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保障部门基本运行的经费，也包括项目支出等专项经费。具体作如下安排：

**(一) 收入预算：**2021 年年初预算数 631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496 万元，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00 万元，其他收入 3421 万元；因上年结转数暂未最终确定，本年度收支预算中均不含上年结转数字。

**(二) 支出预算：**2021 年年初预算数 6317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238 万元，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35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7 万元，项目支出 4686 万元。

**(三) 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2021 年度本单位年初预算数为 631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9 万元，原因是工资福利政策性调增和事业编制人员公务用车补助的实施。

##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496 万元，具体安排如下：

### **(一) 基本支出**

2021 年年初预算数为 1631 万元。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 1238 万元，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35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37 万元。

### **(二) 项目支出**

2021 年年初预算数为 865 万元。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1 年度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本部门 2021 年年初预算机关运行经费共安排 356 万元，比上年度预算减少 32 万元，减少 8.2%。原因是：牢牢树立过“紧日子”思想，机关运行经费下降。

**(二) 政府采购预算:** 政府采购 2021 年年初预算数为 9.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9.5 万元，主要用于采购办公电脑及耗材等。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9.5 万元。

**(三) 固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办公及业务用房 1200 平方米。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2021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四) 预算绩效目标:** 本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631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31 万元，项目支出 4686 万元。

**(五)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预算:**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数 23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23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因公出

国（境）费 0 万元，2021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台。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比 2020 年减少 32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六项禁令”的有关规定。

#### **（六）会议费、培训费预算：**

2021 年预算安排会议费 15 万，与上年持平，主要包括：全县卫生健康工作会议等会议。

2021 年预算安排培训费 20 万，与上年持平，主要包括：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等培训。

**（七）其他事项：**本单位无单独网站，部门预算统一在攸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 **八、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通常所指的“财政收入”，按照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新《预算法》，改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地方收入、上划中央收入、上划省级收入三部分构成。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

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对社会保险缴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统筹层次和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做到收支平衡。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商品和服务支出中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